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得润电子,证券代码:002055)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三个交易日分别为2月24日、2月25日、2月26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核查,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部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披露了《2019 年度业绩预告》(2020-002), 预计 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48,000.00 万元至 59,000.00 万元, 目前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及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六日